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 函

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
承辦人：謝佳勳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750
傳真：(02)29681340
電子信箱：AZ5846@ntpc.gov.tw

受文者：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15日
發文字號：新北府教國字第11518010154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115091500039_18010154_學者專家代表名單推薦表.odt)

主旨：為辦理本市116學年度公立國民小學校長遴選作業，請貴校相關系所協助於115年10月8日（星期四）前推薦適當人選至多2名，以作為本府遴聘遴選委員學者專家代表之參考，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設置及作業要點第2點規定辦理。
- 二、旨揭遴選作業預計於116年3月至5月辦理，俟成立委員會後，確切辦理期程將另行函知委員。
- 三、提醒推薦之委員不得具有民意代表身分，隨函檢附學者專家代表推薦表1份，務請於期限前將名單函送本府（逾期則視同不推薦），並以電子郵件傳送至：AZ5846@ntpc.gov.tw，承辦人謝小姐收，俾利辦理後續事宜，聯絡電話：（02）29603456分機2750。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115.09.15



1150020357

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中央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中原大學、世新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東華大學、臺北市立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教育局局長決行

擬辦

有關新北市政府115年9月15日來函，請本校推薦適當人選(至多2名)作為該府遴聘116學年度公立國民小學校長遴選委員學者專家代表之參考一案，本案擬進行全校公告，請有意願之師長於115年9月30日填妥推薦表(如附表)報送人事室彙辦，逾期不受理。

人事室 魏哲群 0916
專案人員 0952

如擬。

人事室 丁士芳 0916
主任 1010

代為決行

新 北 市 116 學 年 度 公 立 國 民 小 學 校 長 遴 選 委 員 會

學 者 專 家 代 表 名 單 推 薦 表

推 薦 單 位：

姓名	性 別	年 齡	現職服務單位 與職稱	學 經 歷	聯 絡 電 話	聯 絡 住 址	電 子 郵 件 信 箱	特 殊 具 體 事 蹟
					(O)			
					(M)			
					(H)			
					(O)			
					(M)			
					(H)			
					(O)			
					(M)			
					(H)			
					(O)			
					(M)			
					(H)			
					(O)			
					(M)			

					(H)			
					(O)			
					(M)			
					(H)			
					(O)			
					(M)			
					(H)			

※表格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填表人：

聯絡電話：